公司代码:601699　　公司简称:潞安环能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公司无利润分配预案和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潞安环能	60169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泽锋	范雅琳
电话	0355-5920881	0355-5923838
办公地址	山西省襄垣县侯堡镇潞安环能董事会秘书处	山西省襄垣县侯堡镇潞安环能证券部
电子信箱	mazefeng@163.com	fan501699@163.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1,176,157,540.36	86,762,330,545.14	-6.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179,493,922.61	48,060,457,101.77	-3.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653,948,848.75	21,882,829,089.59	-1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6,574,765.84	5,295,826,912.01	-5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8,927,618.87	5,268,592,819.94	-5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491,545.20	3,086,721,584.32	-7.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3	10.30	减少5.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1.77	-58.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1.77	-58.19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1,98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74	1,487,904,812	0	无	0
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其他	11.70	350,000,0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72	81,386,068	0	无	0
宣俊杰	境内自然人	2.34	70,145,224	0	无	0
山西潞安工程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	30,390,000	0	无	0
高淑贞	境内自然人	0.93	27,884,918	0	无	0
山东港口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9	26,696,811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其他	0.87	26,008,000	0	无	0
杨柳	境内自然人	0.65	19,553,577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18,108,568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山西潞安工程公司是山西潞安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外,其他流通股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6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资助对象: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

资助金额:196,731.96万元

一、提供财务资助概述

为支持子公司发展,公司拟通过委托贷款和内部借款方式,向子公司提供196,731.96万元财务资助,其中:存量借款195,855.96万元,用于资金周转和偿还以前年度借款,资金使用期限为三年,利率不低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新增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增量借款876万元,用于流动资金周转,资金使用期限为一年,利率4.26%。

子公司资金额度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	借款单位	控股比例	存量金额	增量金额	总计
1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	60%	85924.00		85924.00
2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	70%	44025.20		44025.20
3	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71.5909%	21800.00		21800.00
4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	80%	16312.00		16312.00
5	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	60%	13502.76	876.00	14378.76
6	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60.0114%	12808.00		12808.00
7	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	51%	1484.00		1484.00
合　计			196855.96	876.00	196731.96

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 也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公司2024年8月2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此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委托贷款和内部借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1.山西潞安集团蒲县黑龙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山西省临汾市蒲县黑龙关镇后西沟村

法定代表人:星宁江

注册资本:5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销售、洗选、深加工;精煤、中煤、泥煤销售;道路货物运输;工矿设备及配件、自有机电设备租赁及维修;管道安装及维修;自有房屋租赁;电力供应;工业及车辆润滑油及其制品销售;建材、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办公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33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公司控股股东;邱云虎出资11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0%;邱寶峰出资11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0%。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02,295,430.59	2,268,853,196.53
负债总额	2,137,740,311.97	2,670,312,525.88
资产负债率	97.07%	117.69%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981,760,400.34	1,313,907,022.30
利润总额	570,889,436.61	558,248,410.13

2.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宇鑫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克城镇连捷山村

法定代表人:张彦月

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矿山设备销售及安装、技术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56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0%,为公司控股股东;刘林锁出资216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7%;山西禹王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4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3%。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6,915,827.01	296,899,512.56
负债总额	673,334,767.68	650,029,189.97
资产负债率	226.78%	218.9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23,289,263.26	-24,886,258.87

3.山西潞安温庄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武乡县蟠龙镇温庄村

法定代表人:曹高生

注册资本:2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与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575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1.5909%,为公司控股股东;武乡县集体资产经营管理中心出资5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25%;武乡县蟠龙镇人民政府出资75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3.4091%。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6,431,958.88	1,374,493,850.23
负债总额	619,406,928.96	730,437,896.57
资产负债率	48.91%	53.1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262,854,169.53	665,624,101.88
利润总额	-1,478,002.92	178,831,508.76

4.山西潞安集团蒲县新良友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蒲县乔家湾乡盘地村

法定代表人:赵晓晨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20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80%,为公司控股股东;曹丽媛出资1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0%;周建伟出资15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0%。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501,380,435.38	564,423,985.97
负债总额	1,015,997,367.26	1,114,976,367.90
资产负债率	202.64%	197.54%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0,822,967.38	351,324,799.56
利润总额	18,721,687.02	6,197,979.07

5.山西潞安集团蒲县后堡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临汾市蒲县乔家湾乡

法定代表人:倪亮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经营、洗选、加工;自有房屋租赁、房屋修缮、自有煤矿设备租赁、煤矿设备修理、变配电设施运行、金属制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72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为公司控股股东;贺永红出资48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40%。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69,173,869.19	77,693,975.17
负债总额	1,085,211,439.20	1,066,988,064.83
资产负债率	1568.82%	1373.32%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764,289.37
利润总额	-26,743,490.25	-47,288,931.24

6.山西潞安环能上庄煤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襄垣县西营镇上庄村

法定代表人:王德元

注册资本:700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矿产资源开采:煤矿开采;煤焦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4202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60.0114%,为公司控股股东;王彦出资1246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17.7949%;杨富民出资1246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17.7949%; 襄垣县西营镇人民政府出资308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4.3987%。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678,018,283.33	670,333,951.21
负债总额	1,197,318,840.27	1,182,970,881.32
资产负债率	176.59%	176.47%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3,545,578.05	224,360,508.88
利润总额	-14,577,041.74	-57,453,510.57

7.山西潞安元丰矿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山西省吕梁市临县玉坪乡玉荐村

法定代表人:史安忠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矿石(国家控制商品除外)加工;矿产品信息服务(中介除外);精矿粉、生铁、钢材、建材、矿山机械设备经销(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持许可证经营)。

股东情况: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为该公司以货币出资102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51%,为公司控股股东;山西长治联盛煤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84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42%;北京五星上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出资1400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7%.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6-30(未经审计)	2023-12-31(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0,397,162.54	183,159,715.84
负债总额	220,820,115.04	217,705,466.42
资产负债率	122.41%	118.86%
项目	2024年1-6月(未经审计)	2023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利润总额	-5,877,201.92	-13,393,839.23

三、风控措施

本次被资助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都具有实质的控制和影响,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的风险控制,确保公司资金安全。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财务资助的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资金需要,支持其业务发展。被资助对象资信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本次提供财务资助后,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为133.65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0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六、董事会财务审计风控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被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公司,财务资助风险基本可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七.备查文件

潞安环能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3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志清先生主持,五名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所形成的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四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财务审计风控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于审议公司〈在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关联董事王志清先生、韩玉明先生、毛永红先生、徐海东先生、史红邈先生、刘进平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 3 名非关联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

经审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审核通过。

(三)《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4-045号《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

经审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四)《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 2024-046号《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此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第八届董事会财务审计风控委员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5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满足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襄垣支行申请授信额度10亿元,期限为三年,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等融资业务。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2024年8月22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办理后续相关融资事宜。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24-044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7名,实际出席7名。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国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所形成的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公司〈二〇二四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审核意见:公司《二〇二四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二〇二四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本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经审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二)《关于审议公司〈在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监事会审核意见:公司编制完成的《在潞安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经审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该议案。

本公司监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公司代码:603159　　公司简称:上海亚虹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亚虹	603159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包晗	包晗
电话	021-57595726	021-57595726
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7588号	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7588号
电子信箱	baohan@xxyhmj.com.cn	baohan@xxyhmj.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23,805,372.28	668,113,239.75	-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5,233,995.96	500,945,793.81	-1.1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33,015,732.38	249,343,071.83	-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88,202.15	10,989,953.50	-1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753,163.01	7,449,656.17	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334.78	3,298,398.73	-32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2.27	减少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0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海南宁生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9	41,986,000	0	无	0
谢亚明	境内自然人	26.17	36,633,000	0	无	0
谢悦	境内自然人	5.63	7,880,000	0	无	0
严丽英	境内自然人	1.79	2,500,000	0	无	0
李建民	境内自然人	1.19	1,663,000	0	无	0
徐志刚	境内自然人	0.95	1,326,700	0	无	0
谢亚平	境内自然人	0.78	1,096,800	0	无	0
柯忠伟	境内自然人	0.51	712,000	0	无	0
杨建伟	境内自然人	0.49	690,000	0	无	0
罗德强	境内自然人	0.43	608,62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谢亚明、谢悦为父子(一致行动人)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两人合计直接持有上海亚虹44,513,000股,占总股本的31.80%。股东谢亚平与股东谢亚明系兄弟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4-026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事务所的异议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状况、实际需求及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事务所相关事项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 本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12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103人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701人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82人

最近一年(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08,764万元

最近一年(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97,289万元

最近一年(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54,159万元

上年度(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80家

上年度(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1)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2)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

(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上年度(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15,494万元

上年度(2023年年报)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家

2.投资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在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赔付。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次。3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7次和自律监管措施7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项目合伙人:朱杰,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1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家,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何传方,202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5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家,有证券业务服务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朱敏,199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11月开始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5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年报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公司拟支付2024年度外部审计费用为74.20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42.4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1.80万元(含税),上述收费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结合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本期审计费用与上一期2023年度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此期间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切实履行审计责任,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状况、实际需求及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知悉本事项并对此次更换无异议。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一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

2024年8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审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同意聘任其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4-024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上午10:0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4年8月12日以专人、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司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状况、实际需求及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7)。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4-028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微信小程序:上海亚虹投资者关系

● 会议召开方式:文字问答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8月28日(星期三)17:00前登录上海亚虹投资者关系小程序或扫描“四、投资者参加方式”所示二维码,点击“我要提问”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已于2024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